证券代码:002893 证券简称:华通热力 公告编号:2021-010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亿元人民币进行投资理财,由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由分配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的额度以及进行证券投资和衍生品交易的额度。详细内容请参见2020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号)。

一、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1、2020年11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意龙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意龙达”)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望京支行签订《启盈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25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宁波银行北京望京支行“净值型理财1号”,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净值型理财1号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约为2.66%。
(4)起息日:2020年11月18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25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宁波银行无关联关系

2、2020年12月01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订《启盈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3,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净值型理财)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约为2.90%。
(4)起息日:2020年12月01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3,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宁波银行无关联关系

3、2020年12月01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订《启盈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净值型理财1号”,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净值型理财1号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净值型理财)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80%。
(4)起息日:2020年12月01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2,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宁波银行无关联关系

4、2021年02月19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北京丰科园支行签订《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建设银行北京丰科园支行“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0%-3.15%。
(4)起息日:2021年02月1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2,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建设银行无关联关系

5、2021年02月19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签订《启盈理财产品协议》,以人民币2,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净值型理财)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62%。
(4)起息日:2021年02月1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2,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宁波银行无关联关系

6、2021年02月19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签订《兴业银行金雪球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协议书》,以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兴业银行北京西城支行“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约为3.03%。
(4)起息日:2021年02月1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1,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兴业银行无关联关系

7、2021年02月19日,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北京大兴金星路支行签订《中国光大银行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协议书》,以人民币7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中国光大银行“光银现金A”,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光银现金A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近期收益率为3.11%。
(4)起息日:2021年02月1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7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光大银行无关联关系

8、2021年02月19日,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签订《理财产品销售协议书》,以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南京银行北京西客站支行“南银理财珠联璧合日日聚宝现金管理类公募人民币理财产品”,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南银理财珠联璧合日日聚宝现金管理类公募人民币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3.36%。
(4)起息日:2021年02月22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1,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南京银行无关联关系

9、2021年02月19日,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北京青年路支行签订《华夏银行理财协议书》,以人民币1,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华夏银行北京青年路支行“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具体事宜如下:

(1)产品名称: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2)产品类型:非保本浮动
(3)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理财投资资产在正常处置情况下,在扣除理财资金托管费、各类费用后,本理财产品的预期年化收益率为2.55%-3.55%。
(4)起息日:2021年02月19日
(5)到期日:按日计息
(6)理财金额:1,000万元
(7)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华夏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5亿元人民币进行投资理财,由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自由分配购买低风险、流动性高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的额度以及进行证券投资和衍生品交易的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申请的投资理财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24日和2020年5月20日在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分析

(1)公司投资理财业务会受到外部经济环境波动、标的所处行业环境及自身经营情况变化的影响,项目的预期收益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会通过控制早期项目的投资比例、对单一项目的投资比例、投资对象的选择、严密的项目操作流程及科学合理的投资决策机制控制和降低投资风险。

(2)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债券质押式逆回购等业务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可控,投资风险较小,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及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调整。

(3)股票投资、衍生品交易等投资相对可控性偏弱、风险较高,公司除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交易所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进行操作外,还将组建专业的投资小组进行上述投资,负责理财收益与风险的分析、评估工作,审慎决策,并建立相关的业务流程和检查监督机制,最大限度把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资金管理及投资部门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董事会办公室相关人员负责及时分析和跟踪,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应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2)公司内审部门对公司投资理财业务的审计监督工作,不定期对相关业务进行全面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报告公司管理层。同时,公司审计委员会在每个会计年度末应对所有投资理财项目进展情况进行检查,对于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项目应当及时报告公司董事会。

(3)公司应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相应的证券账户以及资金账户信息,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监管。对于公司证券账户资金密码和交易密码应由财务管理中心和董事会办公室分别管理,以保证用于证券投资资金的安全。

(4)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投资理财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实际的资金使用中,公司将事先对资金状况进行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业务的发展。公司利用自有暂时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可以使资金使用效率最大化,有力提高公司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1	华夏银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化存款产品HY20230567	2,000	2020年02月27日	2020年03月31日	3.38%
2	建设银行	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3,000	2020年03月02日	按日计息,2020年03月11日赎回2,000万,2020年03月26日赎回500万,2020年03月30日赎回500万	2%--3.1%
3	宁波银行	净值型理财1号	1,000	2020年03月03日	按日计息,2020年03月09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3.01%
4	光大银行	结构化存款	2,000	2020年03月04日	2020年04月04日	3.5%
5	兴业银行(华意龙达)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900	2020年03月04日	按日计息,2020年03月06日赎回50万,2020年03月30日赎回850万	3%-3.4%
6	杭州银行(华意龙达)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0年03月11日	2020年03月29日	3.25%
7	兴业银行(华意龙达)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2,000	2020年04月02日	按日计息,2020年04月13日赎回900万元,2020年06月11日赎回250万,2020年06月22日赎回450万,2020年12月29日赎回400万元	3%-3.6%
8	建设银行	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4,000	2020年04月02日	按日计息,2020年04月15日赎回500万元,2020年04月24日赎回2,500万元,2020年06月22日赎回1,000万	2%--3.1%
9	华夏银行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3,000	2020年04月02日	按日计息,2020年04月07日赎回2,000万元,2020年06月17日赎回1,000万	3%-3.9%
10	杭州银行	结构性存款	4,000	2020年04月03日	2020年05月03日	3.2%
11	宁波银行	净值型理财1号	2,400	2020年04月07日	按日计息,2020年04月24日赎回1,840万元,2020年06月22日赎回560万	近期收益率3.01%
12	宁波银行	净值型理财1号	600	2020年04月07日	按日计息,2020年06月22日	近期收益率3.01%
13	华夏银行	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化存款产品HY20231180	2,000	2020年04月09日	2020年05月11日	3.38%
14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A	2,000	2020年04月09日	按日计息,2020年06月03日	3%-3.4%
15	宁波银行	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1,000	2020年04月30日	按日计息,2020年06月17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3%
16	华夏银行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2,000	2020年05月20日	按日计息,2020年06月17日赎回	3%-3.75%
17	宁波银行	净值型理财1号	2,000	2020年05月20日	按日计息,2020年06月11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2.89%
18	建设银行	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2,000	2020年05月20日	按日计息,2020年05月25日赎回1,400万,2020年06月27日赎回500万,2020年06月22日赎回100万	2%--3%
19	杭州银行	新钱包	1,000	2020年05月20日	按日计息,2020年06月23日	近期收益率3%
20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A	2,000	2020年06年09日	按日计息,2020年06月18日	3%-3.3%
21	建设银行	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1,000	2020年07年29日	按日计息,2020年12月28日赎回	2%--3%
22	宁波银行	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1,000	2020年07年29日	按日计息,2020年11月30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3%
23	杭州银行	“幸福99”新钱包	1,000	2020年07年29日	按日计息,2020年11月13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3%
24	杭州银行(华意龙达)	“幸福99”新钱包	900	2020年07年29日	按日计息,2020年08月28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3%
25	华夏银行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1,000	2020年08月19日	按日计息,2020年12月22日赎回	2.65-3.7%
26	招商银行(华意龙达)	结构化存款	500	2020年08月28日	2020年09月28日	1.15%-2.6%
27	招商银行(华通兴远)	结构化存款	500	2020年08月28日	2020年09月28日	1.15%-2.6%
28	宁波银行	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1,000	2020年09月01日	按日计息,2020年11月13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2.8%
29	中信银行(华意龙达)	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新客专享	250	2020年09月09日	2020年12月09日	4%
30	中信银行(华通兴远)	共赢稳健周期91天理财产品新客专享	250	2020年09月09日	2020年12月09日	4%
31	华夏银行	结构化存款	2,000	2020年09月11日	2020年10月30日	2.93%
32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朝招金理财(多元稳健型)理财计划	1	2020年09月25日	按日计息,2020年12月28日赎回	2.3%
33	招商银行(华意龙达)	日日鑫80008	500	2020年09月30日	按日计息,2020年10月22日赎回50万元,2020年12月29日赎回450万元	2.76%
34	招商银行(华通兴远)	日日鑫80008	500	2020年09月30日	按日计息,2020年10月22日赎回50万元,2020年12月29日赎回450万元	2.76%
35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A	1,000	2020年10月12日	按日计息,2020年12月03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3%
36	建设银行	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3,000	2020年10月12日	按日计息,2020年11月11日赎回	2%-3%
37	宁波银行	净值型理财1号	3,000	2020年10月12日	按日计息,2020年11月30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2.66%
38	兴业银行(华意龙达)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1,600	2020年10月12日	按日计息,2020年11月24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2.85%
39	宁波银行(华意龙达)	净值型理财1号	250	2020年11月18日	按日计息,2020年12月29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2.66%
40	宁波银行	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3,000	2020年12月01日	按日计息,2020年12月03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2.90%
41	宁波银行	净值型理财1号	2,000	2020年12月01日	按日计息,2020年12月04日赎回	近期收益率2.80%
42	建设银行	北京“乾元-日鑫月溢”(按日)开放式理财	2,000	2021年02月19日	按日计息	2.0%-3.15%
43	宁波银行	净值活期理财(合格投资者专属)	2,000	2021年02月19日	按日计息	近期收益率2.62%
44	兴业银行	添利快线净值型理财产品	1,000	2021年02月19日	按日计息	近期收益率3.03%
45	光大银行	光银现金A	700	2021年02月19日	按日计息	近期收益率3.11%
46	南京银行	南银理财珠联璧合日日聚宝现金管理类公募人民币理财产品	1,000	2021年02月22日	按日计息	近期收益率3.36%
47	华夏银行	步步增盈安心版理财产品	1,000	2021年02月19日	按日计息	2.55%-3.5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7,700万元。

六、备查文件

相关银行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华远意通热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601619 证券简称:嘉泽新能 公告编号:2021-012
债券代码:113039 债券简称:嘉泽转债
转股代码:191039 转股简称:嘉泽转股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泽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可转债转股代码:191039
●转股简称:嘉泽转股
●转股价格:3.57元/股
●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3日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12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8月24日公开发行了13,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3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14号文同意,公司13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9月1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嘉泽转债”,债券代码“113039”。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嘉泽转债”自2021年3月1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

二、“嘉泽转债”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规模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0,000万元,发行数量为1,300,000手(13,000,000张)。

(二)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三)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2020年8月24日至2026年8月23日。

(四)债券利率

第一年0.3%,第二年0.5%,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五)转股价格:3.57元/股。

(六)转股期起止日期: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3日。

三、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代码和简称

可转债转股代码:191039

可转债转股简称:嘉泽转股

(二)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报盘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将自己账户内的“嘉泽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为本公司股票。

3、可转债转股申报单位为手,一手为1,000元面额,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一股;同一交易日内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时不足转换1股的可转债部分,本公司将于转股申报日的次一个交易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兑付。

4、可转债转股申报方向为卖出,价格为100元,转股申报一经确认不能撤单。

5、可转债买卖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对于超出当日清算后可转债余额的申报,按实际可转债数量(即当日余额)计算转换股份。

(三)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即2021年3月1日至2026年8月23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嘉泽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可转债停牌时间;

2、本公司股票停牌时间;

3、按有关规定,本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四)转债的冻结及注销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转股申请确认有效后,将记减(冻结并注销)可转债持有人的转债余额,同时记增可转债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额,完成变更登记。

(五)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所享有的权益

当日买进的可转债当日可申请转股。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次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债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六)转股过程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债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负担。

(七)转换年度利息的归属

“嘉泽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可转债发行首日,即2020年8月24日。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转换成股份的可转债不享受当期及以后计息年度利息。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调整

(一)初始转股价格和最新转股价格

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3.57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人民币3.57元/股。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约定,“嘉泽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P1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三)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五、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嘉泽转债”的详细发行条款,请查阅公司于2020年8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规部

联系电话:0951-5100532

联系传真:0951-5100533

特此公告。

宁夏嘉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华夏幸福 证券代码:600340 编号:临2021-017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换股进展情况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是因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夏控股”)2020年非公开发行的三期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交换债券”)的持有人自主换股,导致控股股东持股比例被动下降,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37.20%减少至35.45%。

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收到控股股东华夏控股通知,华夏控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于2021年2月19日合计换股68,719,544股,换股数量占公司当前总股本3,913,720,342的1.76%。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华夏控股权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信息	名称	华夏幸福基业控股股份公司			
	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新兴产业示范区卫星导航产业园44号楼北侧三层(科技大道北侧、规划三路西侧)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2月19日			
权益变动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变动股数(股)	变动比例(%)
	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	2021年2月19日	无限售流通股	-68,719,544	-1.76

注:上表中“-”表示股份减少。

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控股股东华夏控股可交换债券持有人于2021年2月19日合计换股68,719,544股,导致华夏控股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二)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及相关承诺。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华夏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华夏控股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9,726,575	36.02%	1,341,007,031	34.26%
鼎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6,676,000	0.68%	26,676,000	0.68%
北京东方银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661,625	0.50%	19,661,625	0.50%
合计	-	1,456,064,200	37.20%	1,387,344,656	35.45%

本次权益变动后,上述各方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一)本次权益变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收购报告书摘要、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等后续工作。

(三)换股期内,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是否选择换股以及具体换股数量、换股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华夏控股可交换债券换股情况,并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醒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002184 证券简称:海得控制 公告编号:2021-006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简称:海得控制,股票代码:002184)于2021年2月18日、2021年2月19日、2021年2月2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改、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于2020年8月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上海证券-浦发银行-上海证券聚赢定增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上海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9,778,067股。截止2021年2月21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期限已届满。

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上海定增1号资产管理计划减持公司股票3,315,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持股比例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6、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10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38),预计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000万元-12,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情况与《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中的预计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3日

证券代码:300863 证券简称:卡倍亿 公告编号:2021-003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241户,股份数量为712,34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898%,限售期为6个月。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24日。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同意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7号)许可,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3,810,000股,并于2020年8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41,420,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55,230,000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42,132,34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76.2852%,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为13,097,657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3.7148%。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锁定期为6个月,股份数量为712,34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898%。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至今,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承诺其获配股票的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2月24日(星期三)。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东户数共计241户。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712,343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1.2898%。
4、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类型	限售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首发后网下配售限售股	712,343股	1.2898%	712,343股	0股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

四、股权结构变动表

本次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占比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	占比
一、无限售流通股	13,097,657	23.7148%	712,343	-	13,810,000	25.0045%
二、有限售流通股	42,132,343	76.2852%	-	712,343	41,420,000	74.9955%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41,420,000	74.9955%	-	-	41,420,000	74.9955%
首发后网下发行限售股	712,343	1.2898%	-	712,343	-	-
合计	55,230,000	100.0000%	-	-	55,230,000	100.0000%

五、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卡倍亿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卡倍亿对本次限售股份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同意卡倍亿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4、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卡倍